



胡同里流行“飞跃”

8月3日下午,北京市东城区南锣鼓巷里,一对对“文艺青年”和一团团世界各地的游客穿梭在巷子深处,流连在一排排特色店里的特色物品前。

来自比利时的两名女游客,走进一间小国货店——BYE BYE DISCO,取下鞋架上的一双“飞跃”鞋,俯身,穿在脚上试起来。两人边试边聊着鞋子的舒适度。其中一名女游客试到了合适的尺码,爽快地买下。另一名,因为脚小,合适的尺码暂时缺货。店主孙配配说,后天能拿到货。

这名比利时女游客和店家约定,等8月23日他们从西安返京后,再来买。女游客说,“飞跃”鞋在欧洲一些国家很流行,她们刚到北京,常住在北京的朋友就给他们介绍这家小店,她们直接跑来买“飞跃”鞋。

Bye Bye Disco这家小店,是摇滚乐队“新裤子”的成员庞宽2008年奥运会前开的,专门经营各种老国货,上世纪80年代用的瓷缸、保温壶、文具盒、梅花运动服、回力鞋、飞跃鞋……都是一些一看到就能想到20年前工作、生活、学习情形的东西。

这双鞋在欧洲火得一塌糊涂

现在,大多数城市里的人早已习惯穿耐克、阿迪等这些名牌运动鞋,很少人会穿这样一双普通的“飞跃”运动鞋走在大街上。

然而,网络上,不知从哪个时刻开始,对“飞跃”鞋的追捧,忽然鼎盛起来。

据说,这起源于4年前,法国人派特斯·巴斯丹在上海街头的一次无意发现。当时,派特斯在上海看到一双平常无奇的飞跃鞋,独具慧眼地决定将它向海外推广。

直到双方签署协议,中方代表还对这位老外报以怀疑的目光,因为在地摊上廉价到几十元一双、已淡出人们视线多年的“古董”,一位老外竟然想拿到国外上50多欧元(合500元人民币)。

3年后,这双鞋在欧洲火得一塌糊涂。

2008年4月,当主演过《指环王》《加勒比海盗》的男星奥兰多·布鲁姆穿着一双飞跃鞋出现在曼哈顿的片场时,中国人的镜头对准的不是他的面孔,而是他那一双脚。

布鲁姆的脚将几乎已淡出国人记忆的老品牌“飞跃”唤醒:原来,国货如此时尚。

很快,“飞跃”鞋开始被时尚圈关注。

网上出现了一些“跟风者”,谁也想不到,当初弃之如同敝屣的“飞跃”鞋,一跃会登上时尚排行榜。

“飞跃”、“回力”这些老品牌,一经人引导,不可控制地在网上流行开,在一个个时尚的“文艺青年”心头呼啸,形成一个挥之不去的口号:支持国货。

通过网站,在北京、上海、重庆、南京等地组织小型活动,追捧者相约走上大街,展示穿在身上的国货。

这多少有些令人摸不着头脑。

其实,在流行的趋势下,人人都自然会“喜新厌旧”。不过,在人类“喜新厌旧”的品性中,还裹挟着一种品质:怀旧。

恍若时光倒流回上世纪80年代的农村合作社

南锣鼓巷,这条聚集着北京最多“文艺青年”的巷子,已经悄然成长为一块怀旧文化和时尚扩散地的新载体,一家家新开的特色艺术、怀旧店为这里聚起了最舒服的怀旧而浪漫的气息。

有意味的是,这条巷子凝聚起来的怀旧气息,与历史相隔的距离,似乎不远也不近,大概都在二三十年间,那些从生活中消逝的物品忽然在此闪现,令人慨叹不已。

几家老国货店的开张,更为巷子注入了悠长的怀旧气息。时间过处,总有一些事物的存在是为抵抗时光的流逝,总有些物品的存在是要唤醒人的记忆。

南锣鼓巷的老国货店就是这样的事物,老国货就是这样的物品。循着老国货的踪迹,在南锣鼓巷之前,曾经和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老百货商店更是让人难以忘怀。

坐落在前门东大街附近,有一家至今仍在经营的老百货商店——大方百货商店。不仅店里的国货卖得齐全,而且一走进就会有“怀

旧”的感觉。

这家曾在经济改革中,几乎面临倒闭的老百货商店,在经过改制和多年的坚持后,终于在购物商场、大型超市等大商圈的背后,形成了国货文化。

店里,还是很多年前的简陋装修,也没有再装修的打算,营业面积仅100多平方米,服务员依然是站在柜台里为顾客服务,柜台后面的货架上“乱七八糟”地摆放着各式各样的日常用品:百雀羚、郁美净、友谊牌护肤脂,淡黄色的铁制圆盒子……

隔着柜台,看见友谊牌护肤脂,来买东西的小翟说,就像是闻到妈妈身上的味道,一股特别温暖的馨香。小时候,他常盼着妈妈赶快用完,然后,将空盒子洗干净,铺上一层白棉花,放上几片桑叶,里面养上几条肉乎乎的蚕,揣在怀里,每天在课堂上偷偷打开,看着它结茧,破茧,变成一只飞蛾。

在店里逛,恍若时光倒流回上世纪80年代的农村合作社。

一些为人熟知的老品牌,不经意间从市场上隐退了。不过,好在记忆是可以重新拾起的,当下,它们似乎又在不经意间复苏了。于是,我们又看到了久违的回力鞋、梅花运动服、飞鸽自行车、北冰洋汽水……

然而,流行只是表象,背后充斥的却是老牌国企生存的酸楚,他们有的被假冒,有的艰难度日,有的正试图在困境中重启。

不到最后,不知道什么是品质。

能抵抗住时光的流逝,在时间中展现自己品质的,一定是流行过后依然时尚。

比如,今天,你若能从自家箱底翻出一双白色的飞跃鞋,穿在脚上,走在北京南锣鼓巷午后的石板上,背后肯定有人指着你脚上的老品牌,和朋友悄声说:“看,飞跃,这人挺文艺!”

文艺,有时候约等于时尚。

老国货的后现代流行



脚穿飞跃鞋的“精灵王子”奥兰多·布鲁姆

不最流行却很时尚

在南锣鼓巷,除了庞宽开的国货店,还有一家以“南锣鼓巷”拼音简写注册的“NLGX”特色店。在灯光照射下,也有“回力”鞋和“飞跃”鞋的影子,不过,和原来的版式有所不同。

这家店是一名叫Ray的加拿大籍华人开的。在店里负责市场开发和品牌推广的何说,店里经营的“回力”鞋有经典版和限量版;飞跃鞋不是原来的版式,而是由外国人设计的“舒龙”,样式和飞跃相似,新设计了几十种款式。到店里来买鞋子的,基本是外国人和一些20多岁的中国人。

在北京的南锣鼓巷等地,国货已经拥有一定的顾客群,不过尚未能在大街小巷重新流行起来,毕竟,时代的变迁早已改变了人们的生活习惯。

那么,流行又是什么?有人定义说,流行表现的是文化与习惯的传播。所谓的“流行”都是有源头的,比如一些不合时宜的新兴事物,经过某些特殊的途径引起大家注意,后来很多人开始关注它,使用它,了解它。

所以,“流行”是一个很广义的词,它可以改变现在的生活习惯。人类的文明与文化就是出现——流行——发展——普及的过程。

时尚界人士曾分析说,在流行的趋势中,一般会有两种人:一种是带动和改变流行的人;二是在后面永远吃灰的,跟在别人屁股后面走。

经过时间、社会消费者的心理变化,一些旧的商品会在一部分能带动和改变流行的人群中盛行,因为跟风,一时会成为小众的“时尚”。

流行的不一定时尚,时尚也不等于“流行”。那么,什么是时尚?有人定义说,时尚就是短时间里一些人所崇尚的生活。在特定的时段内率先由少数人实验,预认为后来将为社会大众所崇尚和仿效的生活样式,包括吃、穿、住、行。当然,时尚又区别于流行,时尚可以流行,但是范围比较有限,如果广为流行,还能算时尚吗?追求时尚是一门“艺术”。

时尚也在轮回,也在循环更替

南锣鼓巷凝聚起的国货新文化,让来自各地的游客会不由得驻足唏嘘,唏嘘时光的流逝。

8月3日,从武汉来北京的马女士,带着女儿刘郅莹刚参加完《星光大道》的舞蹈比赛,顺脚就逛到了南锣鼓巷里庞宽开的这家国货小店。

店面不大,各式老国货却琳琅满目,街上很稀罕的老牌梅花运动服也整齐地挂在架子上,熟悉的字样,熟悉的款式,曾经在运动场上的流行和时尚又闪回到眼前。

一代人有着一代人的美好记忆,有些美好记忆却会轮回着美好。

时尚也在轮回,也在循环更替。

时尚界常说,追求时尚不在于被动的追随,在于理智而熟练的驾驭。

就像这些人们,不愿遗忘过去的这些美好,或许也是不愿过早地与过去告别。

据《中国周刊》